

周毅如著

乱世澳门

——一代赌王的命运



群众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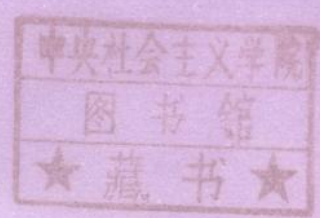
— 247.5
543

84092



乱世澳门

——
一代赌王的命运



周毅如 著
群众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北京

(京)新登字093号

版式设计 祝燕君

乱 世 澳 门

——一代赌王的命运

周毅如：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东光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25印张 205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7-5014-0853-X/1·275 定价：5.30元

印数：00,001—12,000册

、在没有冲突的真空中，人是无声成长的，成长蕴涵了生理的发育与心理的发展，成长是一种过程，是演进的而不是一成不变的。人类生来就需为求满足自己的生理需要而奋斗，为求达成自己的心理需要而挣扎。因此，无论就哪方面来说，人类不啻是个生命的斗士，且必须在现实与理想的冲击下建立起自我的价值，寻求自己的人格统一。

——卡伦·荷妮

DJ12/05

目 录

第一部 沉沦……………（ 1 ）

第二部 炼狱……………（ 44 ）

第三部 复仇……………（ 89 ）

第四部 歧路……………（ 169 ）

第五部 醒悟……………（ 214 ）

第一部 沉 沦

—

一九三九年阴历七月十五日是一年一度的“鬼节”。大清早，黑沙湾畔黑沙村的人们就纷纷拖男带女涌向村外的坟地。

这支三五成群的队伍有点杂七杂八，奇形怪状。且不说手里提着的金银纸折叠成的元宝、串成的钱串，背上背着的纸屋、纸船、纸马……，就服饰看，也颇奇特。就拿眼前这一对儿来说吧，男人穿的西服，行家一看就知道做工精细、质地优良，昔日显然曾为有地位的主人增添过风采，而现在却油迹斑斑，甚至开缝露肘，穿在生活窘迫但仍想保持绅士派头的主人身上。女主人也还是旗袍、高跟鞋，看起来比她的男人洁净整齐，但终究显得穿着破旧，当然颈项上金光灿灿的项链，胸前光彩夺目的钻石扣花，也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新从普通警员提拔为警长助理的郑保罗，一看见这对夫妇，便立刻判断出这是广州沦陷前后逃来澳门的难民。这种人在黑沙湾为数众多，也是他心目中既同情而又必须加以防范的一群。他们一般都曾有过一个小康之家，但却被战争无情地摧毁了。“饥寒起盗心”，贫穷，不仅痛苦地折磨着他们的肉体，而且冲垮了他们精神上的道德准则。昨晚他审问的一个三十岁的男人，就曾受过高等教育，当过银行职员，而今却为了十块钱，险些将一个

少女扼死。危险而紧迫的问题，还不在于个别人迫于生计铤而走险，严重的是澳门，这个冒险家的乐园本来就是一个万恶不赦的黑社会，难民们无疑会成为他们网罗的对象……

这时，郑保罗的注意力集中到了另一群人身上。

为首的那个秃头胖子挺胸突肚、一脸横肉，在黑沙湾的赌街摊主里就是个人物。你看他那个大摇大摆不可一世的模样，左右手各挽着一个妙龄女郎，身后跟着一群死党，个个凶神恶煞，膀粗腰圆。黑沙湾有首民谣：“一个和尚俩妖狐，酒色财气全是赌，赌得昏天又黑地，八只恶鬼把虾煮。”郑保罗十分清楚他们的底细，这个绰号笑面和尚的黑道人物手下的“八只恶鬼”，其中就有五个是难民，他们曾是清清白白的良家子弟。那两只“妖狐”，也不是天生的孽障，两年前她俩还是顺德富商丰源银号老板的两位千金呢！

郑保罗感慨万分地随着人流向坟场走去，不时有人跟他打招呼。在黑沙湾一带，郑保罗也是颇具名声的。

坟场并不远，出村后翻过一个小山坡，就可以看到起伏的山丘上隆起的一座座土馒头，横七竖八，毫无秩序，难怪当地的人们称之为“乱葬岗”。澳门的坟场也并非都如此狼藉，市内的圣彼得公墓就是绿树浓荫、花木繁茂，有如花园一般的场所。那里的坟墓不仅排次有序，而且建筑讲究，一色的大理石墓碑，汉白玉的十字架。不过要在那里占一席之地，一个牌号就是三千元。

一个打工仔的月薪是五十元。

一个高级职员月薪是五百元。

黑沙湾的人们是没有这等福份的，能在这乱葬岗垒个土馒头，也还算是“死有葬身之地”了。

郑保罗看着香烟缭绕中不时闪现的簇簇火光，耳边还传来一阵阵或高或低的哭泣声，心里在叨念着：可别闹“鬼”才好。他并不相信鬼神，但披着人皮的鬼，却是他必须防范的。

他刚站到这里，突然“啊——”的一声惨叫，从他的左侧传来。山丘上“祭鬼”的人们顿时骚动起来。有的叫喊，有的奔跑，有的惊慌失措，有的引颈而望……

郑保罗不敢迟疑，从前胸衣襟里掏出警笛“嘟——嘟——”吹了几声，然后拔出左轮枪，向传来惨叫声的方向跑去。

一些好事的人们，也跟在他身后奔跑。

郑保罗大约跑了一百多米，只见前面簇拥着一大群人，似乎在围观，显然那就是出事地点了。

幸亏几个警员听到警笛声迅速赶来，连推带嚷地开出了一条人巷，郑保罗才顺利地进入人圈内。

人圈内大约有一丈多圆局的空地上，隆起一座新坟。

坟前站着一个男人，他双手横握着一把铁铲，锃亮锋利的铲刃上有暗红色的血迹。

这人呆呆地站立着。由于他半低着头，较长的头发向前垂着，郑保罗看不清楚他的面容。

离这人大约七八步远的草地上，仰卧着一个男人。男人的头部及敞开的前胸都被血污了。而且头部的伤口还在流着血。

目睹这现场，不需更多的判断，郑保罗挥挥手，两名警员便持枪向凶手走去，另一名警员忙俯身检查死者。

“放下铁铲！”两名警员吆喝着。

凶手似乎听而不闻，毫不理睬，仍一动不动。

两名警员又吆喝了一声，仍然毫无反应。其中一名警员掏出银晃晃的手铐向同伴使了个眼色。他的同伴便举起枪，监视着。持手铐的警员便大步向前。

他刚走出一大步，突然观看的人群中发出“哗”的一声，他连忙站住一看。

只见凶手猛地抬起了头，人们这才看清他的面容。乌黑的头发由于汗水湿透了而亮闪闪的，额头高而宽广，两道眉毛十分

工整，笔直而高矮适度的鼻子，嘴唇的弧线清晰而完整，脸上找不到一丝皱纹，只有那双大而黑的眼睛流露出的阴郁的神色，显然和他的年龄极不相称。

“嗨，他好年轻啊！”一个老年人惊讶地感叹，“看来这凶手不过十八九岁。”

“小小年纪就杀人，怎么得了！”一个妇女心有余悸地说。

“杀的什么人？”有人问。

“杀的老豆（爸爸），”那人显然认识凶手，“不过系后爸爸，我早就知道不是他杀了后爸爸，就是后爸爸杀了他。”

郑保罗在议论纷纷中就盯住了这个说话的中年汉子，无疑他是个可以提供情况的知情人。

“放下铁铲！”场内拿手铐的警员又大声对凶手吆喝一声。

年轻的凶手看了一眼倒在血泊中的死者，“哐当”一声，将铁铲抛在地上，然后缓缓地向警员平举出一双手。

郑保罗惊异地发现就在这一瞬间，这年轻人眼里似乎闪过一丝笑意。

警员上前顺利地用手铐将青年铐上。

“怎么样？”郑保罗向走到他面前检验死者的警员询问。

“恐怕没救了！”警员摇摇头，又补充一句，“我叫人通知法医了。”

郑保罗略略思索了一下，正准备下令将凶手带走，突然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女从人群中冲了出来，扑向凶手。

“阿华哥——”少女哭喊着。

郑保罗注意到凶手的眸子里的阴云消散了，而且充溢着柔情，嘴唇也轻轻地颤动，仿佛在说：“别这样，别这样……”

随即在人群中又窜出一条汉子，大步流星地走到少女身后，将少女拖了回去。

郑保罗认识这粗壮结实的汉子，他是黑沙村的石匠庞发，少

女无疑是石匠的女儿阿美了。他心里踏实了，这案子是不难查清的。为了避免节外生枝，他命令两名警员看守尸体，然后亲自带领四名警员，押送凶手。

他们一行人刚走出十几步，突然一个花枝招展的女人，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拦住了去路。

“你要干什么？”郑保罗一眼就看清了来人是黑沙湾赌头笑面和尚手下赫赫有名的玉面狐狸何丽，不禁紧张起来。

“有嘢嘢要紧事。”何丽嫣然一笑，那十分迷人的脸颊和下唇上现出鲜明的酒靥，“我想给阿华一点钱。”说完不等郑保罗应允，便扭动着由于穿着紧身衣裙而曲线毕露的身躯，走近凶手阿华。

郑保罗并非不想阻止，但何丽的出现，使他不能不注意笑面和尚一伙是否也在附近，但他看清了周围并没有其他黑道人物，何丽已经走到阿华的面前。

“阿华，你何苦干这种事呢！”何丽仰着脸对阿华说着，情真而意切。

郑保罗赶紧盯着阿华，看他有何反应，但是阿华却冷淡极了，只是默默地站着。

何丽不再说话，令人意外的是她竟从颈上解下一条金项链，递给阿华。

阿华垂着被铐的手，没有去接，神情依然冷峻。

何丽却飞快地将金项链系到阿华的颈上，而且将心形的金坠塞进了他的衬衣领内。

这个阿华很能讨女人的欢心啊！郑保罗心里想着，嘴里却喝了一声：

“走吧！”

何丽闪开了道，站到了路旁。

郑保罗惊异地发现这出名的放荡女人脸上，竟然是一副哀伤

中含有无限情意的模样。

这时，“呜——呜——”鸣着警笛的警车急驰而来，郑保罗不禁松了一口气，连忙领着这一行人，向警车走去。

他们刚到了路边，警车也嘎然刹住。

郑保罗正要上车，从司机室里走下一个身穿白西服的苗条女子，二话没说，举起手上的相机“咔嚓、咔嚓”连拍了两张。

真见鬼！郑保罗心里嘀咕了一声。

“您就是警长助理郑保罗先生吧？”那女子笑盈盈地说了一句，递上一张名片，然后不亢不卑地又补充了一句，“警署批准我来采访这一杀人案件。”

郑保罗看看名片，上面印着“澳门新日报记者叶元凤”字样。

就在郑保罗看名片的一瞬间，叶元凤又对着阿华拍了两张照片。

阿华在被摄入镜头前后，始终默默地站立着，似乎陷入了自我的思绪中，丝毫没有一般杀人犯被捕时的惊恐、凶狠、疯狂等神态，平静得有如没有一丝涟漪的池水。

正因如此，他引起了叶元凤更大的兴趣和关切。

“他叫什么名字？多大年纪？被杀的是什么人？他——”

郑保罗不得不打断这位女记者连珠炮般的追问：

“叶小姐，事情刚发生，无可奉告。”

郑保罗心里窝着一股无名火，但生活告诫他，绝不能发作，尤其是对这些无冕之王，否则不知道会惹出什么麻烦。

叶元凤仿佛挺能体谅他的心情，带着歉意地笑了笑：

“对不起，我性子太急了——能告诉我案情发生的地点吗？”她话锋一转，又抛出了一个问题。

这问题郑保罗是无法拒绝回答了，而且也乐于借此来摆脱这位女记者的纠缠，便转身一指：

“就离这两百多公尺的小土坡上，死者还在那里。”

叶元凤听他讲完，便说了声“谢谢”，抬脚就走。但刚迈出一步，便又略为停顿了一下，再次看了阿华一眼。

“真是活见鬼！”郑保罗看见女记者眼中充满着怜悯与同情。

在警车内，郑保罗回想起一连出现的三个女人的不同神态，也禁不住对坐在他正对面的阿华多看了几眼。他发现这个年轻的杀人犯，不仅英俊，而且有一种特殊的魅力，即使被铐着手，成了囚犯，但他坐在那里，挺着胸，抬着头，目光深邃莫测，依然气度不凡。

这种人在乱世中，不成为英雄，便成为恶棍！郑保罗暗自思忖……

当天中午十二时，郑保罗从闷热难耐的审讯室走出来时，心里烦躁极了，一连三个小时的审问，居然一无所获，连犯人的名字叫谭天华，都是负责黑沙村的警员提供的。

谭天华自始至终没有吐出一个字，只是留下了一声古怪得不近人情的笑。

那是郑保罗领着两个警员轮番审问谭天华两个多小时以后，谭天华端坐在木靠椅上，一言不发。警员熊立刚火冒三丈，“刷”地从身上抽下了宽皮带，上前两步，对着谭天华扬了起来。

郑保罗平素从不准手下警员殴打犯人，但这次他也恼怒之极，便没拦阻。没想到熊立刚一皮带劈头劈脑向谭天华抽去时，谭天华却一闪身，皮带抽在靠椅上。更令人愤怒的是谭天华让过皮带后，竟然不动声色地又在靠椅上坐好，似乎什么也没发生。

“你要考虑，”郑保罗制止住熊立刚，然后加重语气，“如果你不开口，不说明情况，你就有可能被判杀人罪。杀人是要偿命的。”

他满以为这样会迫使这年轻人为自己辩护，没想到谭天华听

完，眼睛眯了一眯，看了看郑保罗，脸上的肌肉抽搐了几下，蓦地现出一副古怪的笑容。

这古怪的笑至今仍使郑保罗坐卧难安。

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去调查，否则拿什么来向法院报告呢？于是他顶着烈日再次向黑沙村走去。

其实想把谭天华铲劈后父的前因后果，弄个水落石出的，并非仅有郑保罗一个人。

另外一个就是澳门新日报的女记者叶元凤。

二

午夜。

叶元凤辗转不能入睡。经过一天的采访，虽然已经疲惫不堪，本想好好地休息一晚，明天还要对这被自己取名为“乱葬岗惨案”作一番审慎的分析，但是一躺到自己这张破旧的铁架床上，睡意却丝毫没有了，翻来覆去，只听到身下不时发出“吱嘎、吱嘎”的声响。她伸手擦亮了紧靠在床边书桌上的台灯。昏黄色的灯光顿时映亮了这间被上海人称做亭子间的小小阁楼。屋里简陋极了，四周的板壁用旧报纸裱糊着，一桌、一凳、一床，加上床下的一口破旧皮箱，就构成了这位年轻姑娘的“闺房”。

叶元凤下了床。由于午夜的海风驱散了白日的闷热，她感到了一阵惬意的凉爽。她小心谨慎地活动了一下手脚，唯恐弄出声响，会惊扰在下一层居住的二房东王太太。这个被人称作“八卦婆”的长舌妇是惹不起的。

叶元凤很珍惜这间仅有几个平方米的小小房间，虽然它和自己从出生、并度过了童年、少年，直至一年前还居住的荷兰园十六号花园洋楼内的房间相比，简直是个贫民窟，但它却是和“自由”这个极宝贵的词连系在一起的。

荷兰园十六号，对她来说真是一场噩梦。这个十九岁的姑娘从出生来到人世间以来便开始了她的苦难生活。她是西伯洋行经理与其女秘书的私生女，母亲在生她时，因难产死在产房里，只是由于父亲的坚持，和这位经理夫人婚后十年不孕，她才侥幸没有被抛弃。但当她读小学一年级时，她的养母却奇迹般生了一个女儿。从此她被养母看成了眼中钉、肉中刺，几乎成了照看同父异母妹妹的小保姆。但她没有辍学，原因是圣彼得小学是在澳门有很大势力的天主教办的。大主教在视察该校时，偶然发现了这个美丽聪慧的小姑娘不仅品学兼优，而且有一副天生的银铃般的好嗓子，于是七岁的叶元凤便成了澳门著名的圣母大教堂唱诗班有史以来最小的歌手。这对依仗天主教会财产支持的西伯洋行经理叶坤来说，无疑是一种殊荣。所以尽管养母百般刁难、恣意虐待，她仍然上了高中，并且是澳门最著名的圣心中学的高材生、金玫瑰奖的获得者。按照天主教会的规定，她完全有资格被保送到西欧留学，但此时父亲叶坤却意外地死于车祸。养母企图将她嫁给一巨富当第七房姨太太，幸而大主教出面干预，而最器重她的国文教师凌启明又担任了澳门新日报的总编辑，于是与家庭的决裂才没有导致她流落街头，而成了报社最年轻的女记者。

她在不到一年的记者生涯中，很快便崭露头角，原因是多方面的。大主教对她有如亲生女儿，这是她强有力的庇护；总编辑的得意门生，又是她立足于报社的有利因素；加之她自身聪明过人，学识渊博，文笔优美，而且善于体贴及关心他人，具有作为记者的较高的素质。除了上述的种种条件外，她还有一个特殊的条件，拿报社美术编辑的话来说就是“上帝给了她一个美丽的躯体”。

就看她现在站在这极其简陋的小房里沉思的模样：乌黑的头发自然地披落着，灵巧的瓜子脸，额头光洁如玉，面颊鲜艳得如同

绽开的红玫瑰，长长的睫毛围绕的眼眶里躺着一对华人血统中罕见的眸子，瞳仁黑而亮，眼白却是蓝色的。叶坤曾经不止一次地告诉她，她的脸庞很像她的妈妈，而眼睛却像她的外祖母——一位荷兰的美女。至于她的身材不必详加描述，因为上帝已经安排好了，长得与她美好的容貌正相称。她十九岁已具有女性美所具有的一切，而又保持了少女的纯真。

她沉思了好一会儿，才缓慢地坐在桌前，取过一叠稿纸，在上面写上了“乱葬岗惨案”的标题后，却迟迟没有再下笔。她才思敏捷，在报社素有“快手”之誉，澳门这地方，凶杀案件又时有发生，经她手的报导也并非第一次，为何就写不下去呢？凶杀是明白无误的，但案件蕴藏着的内涵，却使她不敢轻易加以判断，甚至她不得不怀疑凶手是否有罪，她信奉的信条是：法庭般的公正，记者的良心。

她搁下了笔，起身走到窗前，向外眺望着，只见以高高耸立在夜空下的最大赌窟中央大楼为中心的闹市区，仍是一片灯火。她告诫自己，在这畸形的都市里每天都会孕育出畸形的怪胎，决不能草率从事，于是她回顾了一天采访的经过。

今天，不，应该说是昨天，大清早得知惨案发生后，她匆匆赶到警署，乘警车到了黑沙村口的大路上，拍了几张凶犯谭天华的照片。其时，她并没有更多的想法，只是感到这年轻的凶犯枉生了一副好躯壳！

继而，她又循郑保罗所指的方向来到发案地点。那里躺着死伤者，两个警员守在一旁抽着烟卷，一些人离坟场有一段距离指指点点在议论着。她亮出记者证件后，警员同意她观察一下死者，条件是不允许触动被害人任何一部分。她举起相机，从取景框内清楚地看见死者乱草般的头发下黝黑发青的脸上布着针刺般的络腮胡，深深的黑眶里瞪着一对死鱼眼睛般的瞳仁，额头上有一道斜斜的伤口，血已凝固成了紫褐色，十分狰狞丑恶。

她拍完了照片，一个年轻的警员，也许是生性热情，或者是对这身材窈窕、面目娇美的女记者发生了兴趣，主动告诉她，被害人名叫洪彪，是黑沙村人所共知的酒鬼、赌徒。这警员毫不隐讳对伤者的厌恶，并且说他要有这么个后爸爸，也完全可能闹出事来的。

叶元凤听了，正要进一步追问，却被另一名警员打断了：

“小姐，在案情未弄清楚以前，我们是无权给你说什么的。”

叶元凤心里明白，有这么个老练的警员，她是什么也问不出来的，于是转身走到观看的人群中，想听听他们的议论。结果，有一个中年妇女自告奋勇，要带她去看看洪彪的住所。

这是黑沙村众多难民居住的棚屋中的一栋，竹片糊上泥巴的墙，旧铁皮的屋顶，破破烂烂的。但进入了屋里，使她感到意外的是到处拾掇得干干净净，而且堂屋里供奉的既不是“天、地、君、亲、师”的神牌，也不是福、禄，寿三星或是观音菩萨的神像，而是一幅圣母玛利亚的圣像画，看来这家人还是天主教徒呢！左右两间用板壁隔成的厢房，也给她留下了独特的印象。左边那间，据领路的妇女介绍是洪彪夫妇的卧室。室内八仙桌上的漆已脱落得斑斑驳驳，但桌上的一面台镜却是用工艺讲究的贝雕镶嵌的，两个展翅欲飞的小天使捧着明月般的圆镜，这决非穷人家使用的物品。更使她惊异的是镜子的背面是个像框，像框里的女人照片，虽说不是绝代佳人，但完全可以称作美女。领路的妇人忙不迭地说，这就是谭天华的母亲，名叫何淑贤，她是个大好人，可惜在前天晚上竟然自杀了！

这讯息给了叶元凤极大的震动，她预感到乱葬岗发生的凶杀案，必有复杂曲折的内情。接着她观看了谭天华居住的房间，更加坚定了她要深入采访，把案情弄它个一清二楚的决心。

谭天华的卧室里，有两个用破木板和断砖垒成的高大书架，架上摆满了书，其中不少是世界文学名著，其中就有叶元凤十分

喜爱的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和老托尔斯泰的《复活》。

这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家呢？她来不及深入思考就被闻讯而来的左邻右舍的人们团团围住了。从人们七嘴八舌的叙述中，得知，洪彪是个不安分的水手，性情暴烈，嗜赌贪杯，故而每每被船主解雇。八个月前，他出海归来，忽然带回来一位举止端庄、容貌出众的中年女人和一位英俊少年，这就是何淑贤及她的儿子谭天华。从洪彪口中传出的讯息是这母子俩海上遇难，是洪彪救了他俩。使人们更为奇怪的是，洪彪自此滴酒不沾，赌摊上也看不到他的身影了，简直像变了个人似的。谭天华也成了黑沙村难民子弟中第一个考取插班在著名的培道中学就读的学生。

叶元凤知道培道中学是本埠天主教会办的，要求极高，全部课程都是用英语授课的。

两个月后，洪彪与何淑贤结合了。可是就在婚礼酒宴后的第一个晚上，屋里传出了殴打声、叱骂声和女人的痛苦的哭声。洪彪从此故态复萌，酗酒、狂赌，并且在一次酒醉中将谭天华打得头破血流，赶出了家门。

谭天华失学后，便在老石匠手下打工。

前天夜里，邻居张嫂因丈夫胃气痛，去找何淑贤讨胃药，没料想到何淑贤已悬梁自尽了。

人们找到洪彪，他却在小酒馆里烂醉如泥。

谭天华闻讯而回，他解下浑身伤痕青紫的母亲。

邻居感到诧异的是谭天华竟没有哭一声，相反却拒绝了邻人的帮助，自己给母亲抹身、更衣，然后默默地坐在母亲尸体的头边。第二天清早，背着母亲的尸体，拖了把铁铲，上乱葬岗去。热心的邻居们主动地去了是一大帮，帮助他挖好了墓穴，将何淑贤埋葬了。就在这时，洪彪带着醉意踉踉跄跄而来，竟然对着新坟放声大笑起来。笑声未绝，谭天华的铁铲已经劈到他的头上、身